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財政部 函

地址：116055臺北市羅斯福路6段142巷1號
聯絡人：鄭明芳
電話：02-23228458
Email：mfcheng@mail.mof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台財促字第115255298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甄審會組織及評審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文字檔.odt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之pdf檔.pdf、發布令pdf檔.pdf）

主旨：「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甄審委員會組織及評審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業經本部115年11月17日台財促字第11525529850號令修正發布，名稱並修正為「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甄審會組織及評審辦法」，茲檢附發布令影本(含法規條文)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行政院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中央研究院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文化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農業部、勞動部、環境部、數位發展部、運動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11/17 09:21:22